僑光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雙主修實施要點

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民國 112 年 6 月 13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民國 115 年 1 月 13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民國 115 年 1 月 22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民國 115 年 2 月 4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一、本要點依據僑光科技大學修讀雙主修辦法規定訂定之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，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80分以上者，自第二學年起，得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系為雙主修，但應屆畢業學年度不得申請。

三、最低修習學分數：修讀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原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本系所規定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共計41學分，始可取得雙主修畢業資格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申請修讀雙主修之學生，應於每學期加退選期限內，填具申請表並備妥歷年成績單，經原系及本系系主任同意後，送交教務處備查，始屬有效。學生申請修讀雙主修以一次為限。

五、雙主修修課科目表：

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 註
專業必修科目	工程圖學	2	◎左列課程應全部修習共計 15 學分。
	工程圖學實作	1	
	電腦輔助工程製圖	2	
	電腦輔助工程製圖實作	1	
	應用力學	2	
	基礎電子與電工實務	2	
	人因工程(一)	2	
	機動學	2	
	機械製造程序	2	
	機電整合設計與實作	3	
	電腦輔助產品設計	3	
	數控工具機設計與實作	3	
	電腦輔助工程分析	3	
	專題研究（一）	1	
	專題研究（二）	1	
專業	電腦輔助立體設計	3	◎左列課程至少須修習 25 學分。
	機電整合概論	2	

選修科目	機器人邏輯模擬與分析	2	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
	機器人軟體應用與實作	2	
	人機介面設計	2	
	電腦輔助板金設計	2	
	智慧機械	2	
	流體力學	3	
	人因測試與評估	2	
	機械與結構設計實作	3	
	擴增實境互動設計與模擬	2	
	複合材料應用	3	
	電腦輔助模具設計	2	
	航太工程概論	2	
	精密量測設計	2	
	輔具設計	2	
	熱傳分析與設計	2	
	航太製造產業實務	2	
總學分數			40 學分

六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修讀雙主修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議決，院課程委員會審議，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